

# 四川金宇汽车城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重大事项停牌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四川金宇汽车城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7年8月2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成都金宇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告知函，知悉控股股东正在筹划涉及公司的重大事项，鉴于该事项存在不确定性，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，维护投资者利益，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（简称：\*ST 金宇，代码：000803）自2017年8月2日（星期三）开市起停牌。

控股股东承诺将尽快就相关事项和具体方案进行论证和决策。公司将于股票停牌之日起10个交易日内（含停牌当日）公告上述事项的相关情况并复牌或转入重大资产重组，敬请投资者关注。

本公司董事会提醒投资者，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是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及网站，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和报纸的相关公告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金宇汽车城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八月二日